

無極縣志卷之四

田賦志

無極地狹賦重故老傳有明割沙河之南十三村以歸定州地減而賦不減如原數均勻起科則重之又重矣西南一帶頗膏腴東北以近沙河故數十年水漲沙浮沙隨風起漸衝漸壓遂使美地變爲荒野雖疊經請豁而旁及稍輕者不能以援減民生之困益甚又木刀溝諸渠時患于北濤沱河時患于南撫綏之道正未易言存留之額未復裁減之令時行加之以雜派重之以貪墨生意日蹙尙思起溝中瘠而裨

席之哉

原額民地一千二十一項三十一畝五分共徵銀一萬
八千六百六十九兩六錢三分九厘二毫一忽七微
五纖七沙八塵八渺二漠內於康熙十年奉

旨除豁順治十一年被水衝沙壓地三十五項二十三畝
二分五毫又於乾隆九年奉

旨除豁乾隆六年被水衝沙壓地十項二畝五分六厘三
毫 實在徵糧地九百七十六項五畝七分三厘二
毫內優免地一百一十四項十五畝奉文不免

康熙十六年起至乾隆八年止共開墾地八項七十五

畝五分九厘五毫七絲

原額除沙壓實在並勸民開墾共地九百八十四頃八十一畝三分二厘七毫七絲內分

行差地九百六十三頃四十五畝五分五厘七毫七絲
每畝徵銀一錢八分一厘七毫七絲二忽六微七纖
八沙六埃九漠

共徵銀一萬七千五百十二兩九錢九分四絲二忽
三微九纖九沙九塵六埃五渺六湖三虛九澄三清
實在寄庄地二十一頃三十五畝七分七厘比行差加
半倍每畝徵銀二錢一分四厘五毫四絲五忽七微

三纖二沙六埃九漠共徵銀四百五十八兩二錢二分三毫三絲八忽一微六纖三沙七塵八渺三漠九湖三虛

額外河淤地一百二十三頃一畝四分三厘四毫每畝徵銀三分共徵銀三百六十九兩四分三厘二絲

順治四年撥補易州嗣於順治十三年退隨就地徵糧地一千一百九十二頃五十六畝六分六厘三毫共徵銀三千四十三兩八錢四分九厘二毫三絲一忽二微八纖一沙九塵四埃內於康熙十年奉

旨除豁順治十一年水衝沙壓共地四十九頃四十八畝

九厘

實在撥補地一千一百四十三頃八畝五分七厘三毫
按撥補者順治初年將近畿民地圈給八旗功臣官
兵而以去京五百里外州縣民地撥給被圈之戶業
戶距受補之地遠完糧輸租皆不便後乃改爲就租
扣糧無極民地撥補易州者近日邑民多自向業主
承買糧租所存無幾易民去其遠極民就其近亦兩
利而可行者也

康熙十六年起至乾隆八年止勸民開墾過地二十二
頃六十八畝三分九厘四毫

原額並開墾共地一千一百六十四頃七十六畝九分
六厘七毫每畝徵銀不等共徵銀二千九百九十三
兩七分三厘八毫九絲三忽

以上額內額外及撥補退回買回共二千二百七十
二頃五十九畝七分二厘八毫七絲每畝徵銀不等
共徵銀二萬一千三百三十三兩三錢二分七厘二
毫九絲三忽每兩均攤丁匠銀二錢七厘二絲六忽
八微一纖共攤丁匠四千四百一十六兩五錢七分
八毫

徵正並攤丁匠共銀二萬五千七百四十九兩八錢九

分八厘一毫

遇閏加銀五百二十一兩八錢五分七厘二毫一絲六忽

又攤丁閏銀一百六十九兩四錢一分一厘七毫

二項共徵閏月銀六百九十一兩二錢六分八厘九毫七絲八忽

審丁

原額叁等九則通拆下下人丁二萬八千九百九十二丁內康熙三年二月內一件移付事案內奉文開除趙篤馬趙良玉二丁下剩人丁二萬八千九百九十

丁

一節次新編人丁五千四百六十丁

又自康熙五年起至乾隆六年止共新編人丁一千四百九十三丁

以上新舊共丁三萬五千九百九十四丁內除

盛世滋生補剩餘丁二百五十四丁欽奉

恩詔永不加賦外實在通共下下則人丁三萬五千七百

四十丁每丁徵銀一錢共徵銀三千五百七十四兩

康熙二十七年騰驤右衛歸併本縣原額則人丁四丁

每丁徵銀一錢二分七厘三毫五絲四忽共徵銀五

錢九厘四毫下則人丁三丁每丁徵銀一錢共徵銀三錢

康熙二十八年奉文正定衛歸併本縣人丁共一百一十一丁各徵銀不等共徵銀二十四兩五分

自康熙三十年至乾隆六年新增七丁除缺額一丁新舊共一百二十七丁共徵銀二十四兩七錢

又歸併本縣神武衛人丁共二百一十二丁各徵銀不等共徵銀五十九兩五分

以上本縣並歸併各衛人丁三萬六千二百十七丁

內除

盛世滋生補剩餘丁一百三十一丁欽奉

恩詔永不加賦外實在行差人丁三萬六千八十六丁各徵銀不等共徵並擦則門銀三千六百五十九兩八錢九厘四毫一絲七忽於雍正二年奉

旨攤入地糧之內徵收訖

按丁銀扣入地畝完納加業戶之賦用免貧民之苦人丁之消長難核地畝之多寡易查

聖朝之仁政也但丁已免嗣後司國計者勿以免派而加派賦已重司國計者又不可以既重而加重則民困可甦也

編審之法由來已久近日丁不輸課亦不當差而五年編審之例猶行蓋欲一口滋生之數耳然當日奉行由府縣至司院又至內部編而復審審而再編官役及上下衙門俱有陋規大縣以百計小縣以數十計今雖不認真陋例漸蠲然人役紙筆上下吏役費用亦不少其狡黠里胥多藉從前名色科派官爲所欺而民困鄙見以爲旣係虛應宜亟芟除以省重累如欲周知民數但令地方官將烟戶冊認真辦理得其成數比編審更確蓋編審人多疑畏不敢增入烟戶則係常行少有隱者以之稽查奸匪賑給災荒皆

有把柄無編審之名而有編審之實無編審之害而
有編審之利者矣

解支

原額銀二萬五千七百四十九兩八錢九分八厘

遇閏加銀六百九十一兩二錢六分八厘九毫

起運優免節年裁扣各役工食并額外清出自首開墾
及均攤丁匠等項共銀二萬四千一百一十三兩九
錢三分五厘六毫七絲九忽

遇閏加銀五百八十八兩八錢六分二厘一毫

留支

官俸役食併遞馬工料等項共銀一千六百三十五兩
九錢六分二厘五毫

遇閏加銀一百二兩四錢六厘八毫

修理 龍亭銀五錢 修理 文廟銀十兩

正定府清軍同知快手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閏銀四兩

本縣知縣俸銀四十五兩

門子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閏銀一兩

皂隸十六名工食銀七十八兩 閏銀六兩伍錢

馬快八名工食銀一百三十四兩四錢

閏銀十一兩二錢

民壯五十名工食銀一百八十兩 閏銀十五兩

看監禁卒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閏銀四兩

作作三名工食銀十八兩 閏銀一兩五錢

轎傘扇夫七名工食銀四十二兩 閏銀三兩五錢

庫子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閏銀二兩

斗級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閏銀二兩

典史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門子一名工食銀六兩 閏銀五錢

皂隸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閏銀二兩

馬夫一名工食銀六兩 閏銀五錢

教諭俸銀四十兩

訓導俸銀四十兩

齎夫六名工食銀三十六兩

閏銀三兩

膳夫二名工食銀十三兩

三錢三分

閏銀

一兩一錢一分

門斗五名工食銀十四兩四錢

閏銀一兩二錢

廩生二十名月糧銀六十四兩

閏銀五兩三錢

三分三厘

文廟崇聖名宦鄉賢春秋二祭銀四十兩

武廟三祭銀四十兩

社稷山川風雲雷雨城隍等神春秋二祭銀三十兩

三小祭無祀鬼神銀十兩

時憲書銀三兩

鄉飲二次酒席銀十兩

朔望行香紙燭銀一兩

先農壇夫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閏銀一兩

走遞馬草料銀一百九兩七錢八分三厘四毫
閏銀九兩五錢六分二厘三毫

吹手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閏銀四兩

各舖司兵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閏銀四兩

更夫五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閏銀二兩

火夫十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閏銀四兩

孤貧四十五名月糧銀一百六十二兩

閏銀十三兩五錢

冬衣布花銀十二兩五錢二分五厘

二年一辦貢生花紅旗匾銀二兩五錢

三年一辦正定府武舉會試盤費銀十兩

會試舉人盤費銀六兩

新中舉人坊價銀二十六兩六錢六分六厘六毫

新中進士坊價銀三十三兩三錢三分三厘三毫

新中武進士花紅旗匾銀六兩六錢六分六厘七毫

武闈入廉公宴銀三兩三錢三分三厘三毫

新中武舉人花紅旗匾銀三兩三錢三分三厘三毫

會試膳錄書手工食銀六兩六錢六分六厘七毫